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大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1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以线上通讯软件发送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周明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其中 8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

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修订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本议案下共有 8 项子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5.01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5.02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03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5.04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的议案》
5.05	《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5.06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5.07	《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中子议案 5.02、5.06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议案》

公司选举董事长周明明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相关事项和议案需要股东会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